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T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08)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約為692.8百萬美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約645.6百萬美元增加約7.3%。
- 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13.7百萬美元增加約3.9%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18.1百萬美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分別為約17.0%及17.6%。
-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利潤由二零一七年同期的約85.8百萬美元增加約7.0%至約91.8百萬美元。
-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為3.43美仙(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3.24美仙)。
-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相當於每股1.91美仙)。

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海豐」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以及二零一七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收入		692,754	645,553
銷售成本		<u>(574,676)</u>	<u>(531,838)</u>
毛利		118,078	113,715
其他收入及所得淨額	3	15,406	8,524
行政開支		(36,854)	(33,701)
其他開支及虧損		(898)	(279)
財務成本	5	(4,937)	(4,176)
應佔以下公司的利潤及虧損：			
合營公司		5,025	5,079
聯營公司		<u>178</u>	<u>352</u>
除稅前利潤	4	95,998	89,514
所得稅	6	<u>(4,183)</u>	<u>(3,680)</u>
期內利潤		<u><u>91,815</u></u>	<u><u>85,834</u></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所得稅

其後期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現金流量對沖：		
期內產生對沖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實際部分	(3,263)	(8,672)
計入綜合損益中的虧損重新分類調整	876	270
	<u>(2,387)</u>	<u>(8,402)</u>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可回撥)		
變動	(2,115)	154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3,213)	2,148
應佔合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	650	657
應佔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	167	280
	<u>(6,898)</u>	<u>(5,163)</u>
其後期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u>(6,898)</u>	<u>(5,163)</u>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所得稅	<u>(6,898)</u>	<u>(5,163)</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84,917</u>	<u>80,671</u>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利潤：			
本公司股東		91,010	85,078
非控制權益		<u>805</u>	<u>756</u>
		<u>91,815</u>	<u>85,834</u>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84,280	79,702
非控制權益		<u>637</u>	<u>969</u>
		<u>84,917</u>	<u>80,671</u>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8		
基本(每股美仙)		<u>3.43</u>	<u>3.24</u>
攤薄(每股美仙)		<u>3.42</u>	<u>3.23</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76,113	891,78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8,115	18,656
收購船舶及商標的預付款項		38,384	13,172
商譽		1,070	1,088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36,897	32,74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9,811	9,800
非流動金融資產		22,368	26,983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002,758</u>	<u>994,229</u>
流動資產			
船用燃油		21,943	17,723
貿易應收款項	9	63,489	64,06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626	13,513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214	1,126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7,302	12,023
現金及銀行結餘		397,578	505,684
流動資產總值		<u>510,152</u>	<u>614,134</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0	140,600	131,8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0,435	53,555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365	164
其他流動金融負債		—	709
銀行借款		55,145	117,407
應付股息		1	33,964
應付所得稅		950	1,298
流動負債總額		<u>247,496</u>	<u>338,909</u>
流動資產淨值		<u>262,656</u>	<u>275,22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65,414</u>	<u>1,269,454</u>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u>273,434</u>	<u>298,016</u>
資產淨值	<u><u>991,980</u></u>	<u><u>971,438</u></u>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4,368	34,213
儲備	<u>949,427</u>	<u>929,305</u>
	983,795	963,518
非控制權益	<u>8,185</u>	<u>7,920</u>
總權益	<u><u>991,980</u></u>	<u><u>971,438</u></u>

附註

1.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披露規定而編製。除另有註明外，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美元(「美元」)呈列，而當中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閱。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於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以下影響本集團及於本期間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之澄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除下文闡釋關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的影響外，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對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造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變動的性質及影響如下文所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連同金融工具的會計處理的全部三個方面：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本集團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根據過渡規定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仍存在的項目。與分類及計量有關的影響以及減值規定概述如下：

(i) 分類及計量

除貿易應收款項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倘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則另加交易成本。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債務金融工具乃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或攤銷成本作後續計量。該分類乃以兩項原則為基準：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屬尚未償還本金的「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SPPI標準」)。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新分類及計量如下：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工具—指在業務模式內以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符合SPPI標準的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的金融資產。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其收益或虧損並無於終止確認時轉回損益。該類別的金融資產乃本集團為符合SPPI標準及於以同時收取現金流量及出售該等金融資產為目的的業務模式內所持有的已報價債務工具。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本集團的已報價債務工具分類為可供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流特徵未符SPPI標準的債務工具或並無按目標是收取合約現金流或收取合約現金流並予出售的業務模式持有的債務工具。

本集團的業務模式評估乃於初步應用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進行，且其後追溯應用於並未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乃根據於初步確認資產時的事實及情況進行評估。

本集團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很大程度上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一致。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相近，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將或然代價負債視作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而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嵌入式衍生工具將不再與主體金融資產分開列示。反之，金融資產根據其合約條款及本集團的業務模式分類。金融負債及非金融主合約內嵌入的衍生工具之會計處理，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要求者並無變動。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有關其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之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i) 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進行會計處理的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款項的減值，應基於十二個月或全期基準按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計入。本集團運用簡化的方法入賬其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年期預計損失。本集團將應用一般方法入賬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款項之十二個月預期損失。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金融資產的減值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中，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疇內的業務包括提供集裝箱航運服務、貨運代理、船舶代理服務以及堆場及倉儲服務。經評估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按完成百分比確認集裝箱航運收入的現行會計政策仍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適用方法。至於其他服務，由於完成服務所需時間較短，本集團在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將會繼續於提供其他服務後才確認該服務的收入。因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財務表現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1.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但未能指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影響。

2. 經營分部資料

可呈報分部變動

經營分部按照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作出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報告。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經營分部的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並已確定為本公司作出主要經營決策的執行董事。

主要經營決策者按多項基準審查經營活動，包括貨運方式類型及創收資產類型等。誠如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披露，往年管理層將可呈報分部視為貨運方式類型，即以海上運輸及陸路運輸為基礎。然而，主要經營決策者所提供內部管理報告的重點逐漸轉移至創收資產類型，其轉移於近年進一步擴大，包括匯報財務資料及有關按使用本集團資源的不同核心創收資產類型劃分的消耗回報及資本指標。因此，兩個可呈報分部(即按產生收入資產類型界定)即(i)集裝箱運輸及物流相關資產；以及(ii)乾散貨及其他服務相關資產現為主要經營決策者用於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最主要方面。因此，管理層相信可呈報分部的變動將更可靠及客觀地呈報分部資料，因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分部資料已經重列，以反映分部組成的變動。

分部資料基準

本集團將其業務分部從「海上物流」及「陸上物流」重列為以下兩個新的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集裝箱航運及物流分部從事提供集裝箱運輸、貨運代理、船舶代理、堆場及倉儲等綜合物流服務；及
- (b) 乾散貨及其他分部從事提供乾散貨船舶租賃、空運代理服務、土地租賃及其他業務。

管理層分開監控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表現乃按可呈報分部利潤進行評估，可呈報分部利潤即以稅前經調整利潤計量。稅前經調整利潤的計量與本集團的稅前利潤計量一致，惟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投資收入、股息收入、財務成本及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並不包括在該等計量內。

鑒於現金及銀行結餘、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未分配公司資產乃按集團基準管理，故分部資產並不包括以上資產。

鑒於銀行借款、衍生金融工具、應付所得稅及其他未分配公司負債乃按集團基準管理，故分部負債並不包括以上負債。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根據參與各方共同協定的條款及條件而進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集裝箱 航運物流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乾散貨 及其他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向外部客戶銷售	<u>681,336</u>	<u>11,418</u>	<u>692,754</u>
分部業績	<u>89,077</u>	<u>3,620</u>	92,697
對賬：			
銀行利息收入			5,36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			944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的利息收入			457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1,473
財務成本			<u>(4,937)</u>
除稅前利潤			<u>95,998</u>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	<u>914,268</u>	<u>150,875</u>	1,065,143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447,767</u>
總資產			<u>1,512,910</u>
分部負債	<u>177,318</u>	<u>3,929</u>	181,247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339,683</u>
總負債			<u>520,930</u>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集裝箱 航運物流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乾散貨 及其他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總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分部收入：			
向外部客戶銷售	<u>638,068</u>	<u>7,485</u>	<u>645,553</u>
分部業績	<u>89,177</u>	<u>343</u>	<u>89,520</u>
對賬：			
銀行利息收入			3,39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33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279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166
財務成本			<u>(4,176)</u>
除稅前利潤			<u>89,514</u>
	集裝箱 航運物流 千美元	乾散貨 及其他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u>885,692</u>	<u>154,202</u>	1,039,894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568,469</u>
總資產			<u>1,608,363</u>
分部負債	<u>170,680</u>	<u>4,553</u>	175,233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461,692</u>
總負債			<u>636,925</u>

3. 其他收入及所得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5,364	3,39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	944	33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457	279
政府補貼*	1,134	498
其他	996	9
	<u>8,895</u>	<u>4,511</u>
所得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淨值	3,504	830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1,473	166
不合資格作為對沖的衍生工具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127	778
結算衍生金融工具的已變現收益	328	1,347
匯兌收益淨額	1,079	892
	<u>6,511</u>	<u>4,013</u>
其他收入及所得淨額	<u>15,406</u>	<u>8,524</u>

* 該款項指本集團的航運及物流業務獲中國大陸若干政府機構的補貼。該等補貼並無附帶任何未實現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4.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所提供服務的成本：		
所消耗的船用燃油成本	88,074	72,765
折舊	27,323	25,601
其他	459,279	433,472
	<u>574,676</u>	<u>531,838</u>
折舊	29,300	27,465
減：計入所提供服務的成本	<u>(27,323)</u>	<u>(25,601)</u>
	<u>1,977</u>	<u>1,864</u>
確認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47	228
現金流量對沖(轉撥自股本)的公允價值虧損淨額*	<u>876</u>	<u>270</u>

* 該等虧損項目包括在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其他開支及虧損」項下。

5.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為銀行貸款的利息。

6.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即期：		
中國大陸	420	829
香港	342	295
其他地方	<u>3,421</u>	<u>2,556</u>
本期間稅項開支總額	<u>4,183</u>	<u>3,680</u>

期內，香港利得稅乃就估計香港應課稅利潤按16.5%（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的稅率撥備。中國大陸及其他地方的應課稅利潤的稅項乃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所得稅開支1,362,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96,000美元）及零（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稅項抵免38,000美元）已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應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利潤及虧損」項下。

7. 中期股息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七日舉行的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議決宣派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相當於1.91美仙）（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港仙），合共50,920,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3,815,000美元）。

8. 本公司股東應佔的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的金額以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以(i)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利潤；及(ii)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期內的已發行普通股總數，以及假設於所有未行使購股權被視為獲行使而成為或兌換為普通股時已無償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金額根據以下資料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用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u>91,010</u>	<u>85,078</u>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653,340,144	2,624,372,762
購股權攤薄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1,443,004</u>	<u>10,612,329</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664,783,148</u>	<u>2,634,985,091</u>

9.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63,809	64,414
減值	(320)	(349)
	<u>63,489</u>	<u>64,065</u>

本集團與客戶訂立之交易條款主要以賒賬方式進行，惟新客戶通常需要預先支付款項。信貸期一般為15天，主要客戶可延長至最多三個月。每名客戶均訂有最高賒賬額。本集團對未收應收款項維持嚴謹之控制，逾期結餘會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審核。鑑於以上所述者及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與多名分散的客戶有關，因此不存在重大信用風險集中情況。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保證。貿易應收款項不計利息。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計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52,802	55,630
一至兩個月	7,806	6,248
兩至三個月	1,518	1,273
超過三個月	1,363	914
	<u>63,489</u>	<u>64,065</u>

計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者為分別應收本集團合營公司、聯營公司及本集團控股股東(「控股股東」)楊紹鵬先生控制公司的款項8,085,000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71,000美元)、10,000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00美元)及零(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8,000美元)。上述所有款項均須按與開給本集團主要客戶相若的信用條款償還。

10.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108,807	101,644
一至兩個月	21,587	18,949
兩至三個月	3,965	2,288
超過三個月	6,241	8,931
	<u>140,600</u>	<u>131,812</u>

計入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者為分別應付本集團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款項3,830,000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31,000美元)及3,261,000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0,000美元)。

以上款項須按與本集團主要供應商所開出相若的信用條款於30天內償還。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利息及一般按介乎15至45天的信貸期結算。

11. 比較數額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2進一步闡釋，由於內部管理報告的重點發生變動，故財務報表內分部資料的呈列方式已經修訂。因此，若干比較金額已予重新分類及重列，以與本期間的分部呈列保持一致。

此外，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用的過渡方法，若干比較金額已重新分類。有關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披露於附註1.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況

業務回顧

海豐是亞洲領先航運物流公司之一，提供綜合運輸及物流解決方案。

(i) 集裝箱航運物流業務

本集團集裝箱航運物流業務涵蓋提供集裝箱運輸、貨運代理、船舶代理、堆場及倉儲等綜合物流服務。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集裝箱航運物流業務繼續提供集裝箱運輸及綜合物流服務，專注於亞洲區內市場，原因是本公司相信亞洲區內貿易市場將繼續保持健康增長。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經營66條貿易航線，包括9條通過聯合服務經營的貿易航線及28條通過集裝箱互換艙位安排經營的貿易航線。這些貿易航線及陸上綜合物流業務網絡覆蓋中國大陸、日本、韓國、台灣、香港、越南、泰國、菲律賓、柬埔寨、印尼、新加坡、馬來西亞及文萊的68個主要港口。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經營一支由77艘船舶組成的船隊，總運力達到108,367標準箱，當中包括48艘自有船舶(63,072標準箱)及29艘租賃船舶(45,295標準箱)，平均船齡為9.9年。這77艘船舶當中50艘為1,000標準箱型。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9.7百萬美元的資本開支支出中，25.2百萬美元用於購置船舶。此外，本集團也經營(包括合資經營)約1,120,000平方米堆場及86,000平方米倉庫。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集裝箱航運物流業務賺取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38.1百萬美元增加約6.8%至二零一八年同期的681.3百萬美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來自集裝箱航運及延伸物流業務的(i)平均運費(不包括互換艙位費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80.3美元／標準箱增加約8.9%至二零一八年同期的522.9美元／標準箱；及(ii)集裝箱運量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166,845標準箱減少約1.9%至二零一八年同期的1,144,871標準箱的合併影響所致。

(ii) 乾散貨及其他業務

本集團的乾散貨及其他業務涵蓋提供乾散貨船舶租賃、土地租賃及空運代理服務。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6艘乾散貨船舶，總噸位438,595載重噸，平均船齡5.6年。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乾散貨及其他業務賺取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7.5百萬美元增加約52.0%至約11.4百萬美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乾散貨船舶平均日租金增加。

隨著本集團業務規模的持續擴張，本公司將繼續優化我們獨特的業務模式，擴大亞洲區內服務網路。同時，本公司將把握船舶價格走勢，繼續優化本集團的船隊結構，以滿足業務發展的需要，並鎖定長期成本優勢。本集團不斷更新完善組織流程及資訊系統及提升運營效率，向成為世界級綜合物流服務解決方案供應商的目標邁進。

財務概覽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集裝箱航運物流		乾散貨及其他		總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收入	681,336	638,068	11,418	7,485	692,754	645,553
銷售成本	(567,001)	(524,619)	(7,675)	(7,219)	(574,676)	(531,838)
毛利	114,335	113,449	3,743	266	118,078	113,715
其他收入及所得(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其他投資收入)	7,167	4,325	95	106	7,262	4,431
行政開支	(36,772)	(33,579)	(82)	(122)	(36,854)	(33,701)
其他開支及虧損	(989)	(356)	(3)	–	(992)	(356)
應佔以下公司利潤及虧損：						
合營公司	5,158	4,986	(133)	93	5,025	5,079
聯營公司	178	352	–	–	178	352
分部業績	89,077	89,177	3,620	343	92,697	89,520
財務成本					(4,937)	(4,176)
銀行利息及其他投資收入					8,238	4,170
除稅前利潤					95,998	89,514
所得稅					(4,183)	(3,680)
期內利潤					<u>91,815</u>	<u>85,834</u>
以下各項應佔利潤：						
本公司股東					91,010	85,078
非控制權益					805	756
					<u>91,815</u>	<u>85,834</u>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總額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645.6百萬美元增加約7.3%至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約692.8百萬美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集裝箱航運及延伸物流業務的平均運費錄得增加。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531.8百萬美元增加約8.1%至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約574.7百萬美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集裝箱航運及延伸物流業務的船用燃油成本以及設備及貨物運輸成本均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13.7百萬美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18.1百萬美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分別為約17.0%及17.6%。

其他收入及所得(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其他投資收入)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及所得(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其他投資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4.4百萬美元增加約2.9百萬美元至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約7.3百萬美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處置集裝箱及其他固定資產的收益同比增加約2.7百萬美元。

銀行利息收入及其他投資收入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銀行利息收入及其他投資收入分別約為8.2百萬美元及4.2百萬美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平均可得投資金額及產生的平均回報均增加。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33.7百萬美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約36.9百萬美元，相當於增加約9.5%。該增加主要歸因於員工成本整體增加。

其他開支及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開支及虧損分別為約1.0百萬美元及0.4百萬美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變現日圓對沖損失同比增加約0.6百萬美元。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4.2百萬美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約4.9百萬美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平均銀行借款利率增加。

應佔合營公司利潤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利潤分別約為5.0百萬美元及5.1百萬美元。該金額並無重大波動。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分別約為0.2百萬美元及0.4百萬美元。該金額並無重大變動。

除稅前利潤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89.5百萬美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約96.0百萬美元。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約為4.2百萬美元及3.7百萬美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應課稅利潤增加。

期內利潤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利潤約為91.8百萬美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的利潤約85.8百萬美元增加約6.0百萬美元。

集裝箱航運物流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集裝箱航運物流分部的收益表數據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金額	佔分部	金額	佔分部
	(千美元)	收入百分比	(千美元)	收入百分比
收益表數據：				
分部收入	681,336	100%	638,068	100%
集裝箱航運及延伸物流收入	624,081	91.6%	586,116	91.9%
其他集裝箱物流收入	57,255	8.4%	51,952	8.1%
銷售成本	(567,001)	(83.2%)	(524,619)	(82.2%)
設備及貨物運輸成本	(320,837)	(47.1%)	(306,443)	(48.0%)
航程成本	(118,211)	(17.3%)	(103,360)	(16.2%)
集裝箱航運船舶成本	(79,124)	(11.6%)	(71,802)	(11.3%)
其他集裝箱物流成本	(48,829)	(7.2%)	(43,014)	(6.7%)
毛利	114,335	16.8%	113,449	17.8%
其他收入及所得(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其他投資收入)	7,167	1.1%	4,325	0.7%
行政開支	(36,772)	(5.4%)	(33,579)	(5.3%)
其他開支及虧損	(989)	(0.2%)	(356)	(0.1%)
應佔以下公司的利潤：				
合營公司	5,158	0.7%	4,986	0.8%
聯營公司	178	0.1%	352	0.1%
分部業績	<u>89,077</u>	<u>13.1%</u>	<u>89,177</u>	<u>14.0%</u>

分部業績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貿易航線數目及每週靠港次數，以及所示期間內的平均運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平均運費		貿易航線數目		每週靠港次數	
(每標準箱美元， 不含互換倉位費率)					
522.9	480.3	66	59	403	363

收入

本集團集裝箱航運物流業務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638.1百萬美元增加約6.8%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681.3百萬美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來自集裝箱航運及延伸物流業務的(i)平均運費(不包括互換艙位費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80.3美元／標準箱增加約8.9%至二零一八年同期的522.9美元／標準箱；及(ii)集裝箱運量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166,845標準箱減少約1.9%至二零一八年同期的1,144,871標準箱的合併影響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集裝箱航運物流業務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524.6百萬美元增加約8.1%至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約567.0百萬美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集裝箱航運及延伸物流業務的船用燃油成本以及設備及貨物運輸成本均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述原因，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集裝箱航運物流業務的毛利約114.3百萬美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的約113.4百萬美元增加約0.9百萬美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集裝箱航運物流業務的毛利率分別約為16.8%及17.8%。

其他收入及所得(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其他投資收入)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及所得(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其他投資收入)由二零一七年同期的約4.3百萬美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7.2百萬美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處置集裝箱及其他固定資產的收益同比增加約2.7百萬美元。

行政開支

本集團集裝箱航運物流業務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33.6百萬美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約36.8百萬美元。該金額的變動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整體增加。

其他開支及虧損

其他開支及虧損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0.4百萬美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約1.0百萬美元，主要歸因於變現日圓對沖損失同比增加約0.6百萬美元。

應佔合營公司利潤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的集裝箱航運物流業務利潤分別約為5.2百萬美元及5.0百萬美元。該金額並無重大波動。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集裝箱航運物流業務利潤分別約為0.2百萬美元及0.4百萬美元。該金額並無重大變動。

分部業績

基於上述原因，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集裝箱航運物流業務的分部業績分別約為89.1百萬美元及89.2百萬美元。

乾散貨及其他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的乾散貨及其他分部的收益表數據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金額 (千美元)	佔分部 收入百分比	金額 (千美元)	佔分部 收入百分比
收益表數據：				
分部收入	11,418	100%	7,485	100%
乾散貨業務	10,650	93.3%	6,847	91.5%
其他業務	768	6.7%	638	8.5%
銷售成本	(7,675)	(67.2%)	(7,219)	(96.4%)
乾散貨業務	(7,296)	(63.9%)	(6,868)	(91.8%)
其他業務	(379)	(3.3%)	(351)	(4.6%)
毛利	3,743	32.8%	266	3.6%
其他收入及所得(不包括銀行利 息收入及投資收入)	95	0.9%	106	1.4%
行政開支	(82)	(0.7%)	(122)	(1.6%)
其他開支及虧損	(3)	(0.1%)	—	—%
應佔以下公司利潤及虧損：				
合營公司	(133)	(1.2%)	93	1.2%
分部業績	3,620	31.7%	343	4.6%

收入

本集團乾散貨及其他業務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7.5百萬美元增加約52.0%至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約11.4百萬美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以下各項：

- **乾散貨業務。**本集團乾散貨業務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6.8百萬美元增加約57.4%至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約10.7百萬美元。這主要反映乾散貨船舶的平均日租金增加。

- **其他業務**。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業務收入分別約為0.8百萬美元及0.6百萬美元。該金額並無重大變動。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乾散貨及其他業務的銷售成本分別約為7.7百萬美元及7.2百萬美元，其中：

- **乾散貨業務**。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乾散貨業務的銷售成本分別約為7.3百萬美元及6.9百萬美元。該金額並無重大變動。
- **其他業務**。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業務銷售成本均約為0.4百萬美元。該金額並無變動。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乾散貨及其他業務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0.3百萬美元增加約3.4百萬美元至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約3.7百萬美元。本集團乾散貨及其他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3.6%增加至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約32.8%。

其他收入及所得(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其他投資收入)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乾散貨及其他業務的其他收入及所得(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其他投資收入)均約為0.1百萬美元。該金額並無變動。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乾散貨及其他業務的行政開支均約為0.1百萬美元。該金額並無變動。

應佔合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乾散貨及其他業務的利潤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利潤約0.1百萬美元變為二零一八年同期虧損約0.1百萬美元，其主要由共同控制空運代理公司經營虧損所致。

分部業績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乾散貨及其他業務的分部業績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0.3百萬美元增加約3.3百萬美元至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約3.6百萬美元。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的總資產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608.4百萬美元減少約5.9%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約1,512.9百萬美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397.6百萬美元，主要以美元、人民幣、日圓及其他貨幣計值。

本集團的總負債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636.9百萬美元減少約18.2%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約520.9百萬美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有抵押計息銀行貸款約328.6百萬美元。到期還款期限分散，約55.1百萬美元於一年內或應要求償還，約51.6百萬美元於第二年償還，約135.1百萬美元於第三年至第五年償還及約86.8百萬美元於五年後償還。

此外，本集團承受交易貨幣風險。有關風險來自經營單位以單位功能貨幣以外貨幣進行的銷售或購買。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對沖於報告期末有確實承擔的約21.6%(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0%)的外幣銷售額。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約為2.1，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8。本集團使用資本負債比率(即負債淨額除以經調整資本加負債淨額)來監控資本。本集團的政策是維持健全的資本負債比率。負債淨額包括計息銀行借款、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應付關連公司款項，而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調整資本包括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對沖儲備。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分別為11%及9%。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貸款乃以本集團集裝箱船舶及乾散貨船舶的按揭抵押，其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總額約為577.6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5.7百萬美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合共1,388名(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1,188名)全職僱員。期內有關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43.7百萬美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41.1百萬美元)。本集團根據實力及發展潛力聘用及晉升個別人士。本集團會參考企業表現、個人表現及現時市場薪金水平釐定全體僱員(包括董事)的薪酬組合。此外，本集團設有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並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有關該等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可於本公司中期報告內查閱。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建造兩艘集裝箱船舶行使期權，並另外簽署建造兩艘集裝箱船舶合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六日的公告。

除另有指明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公司將繼續在適當時購買集裝箱船舶及／或集裝箱及投資陸上物流項目。本公司預期內部財務資源及銀行借款將足夠應付所需的資金需求。除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中期股息

於本公司在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七日(星期五)舉行的董事會(「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已議決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相當於1.91美仙)(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港仙)。股息預計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五)派付。

本公司並無作出本公司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五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發中期股息，所有股票連同填妥的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及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嚴格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旨在提升投資者信心及本公司的問責性及透明度。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及按不遜於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的條款，自行制定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公司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及公司守則的規定標準。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成員現時包括盧永仁博士、魏偉峰博士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徐容國先生。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及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發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itc.com>)。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閱覽。

承董事會命
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紹鵬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紹鵬先生、楊現祥先生、劉克誠先生、薛鵬先生、薛明元先生及賴智勇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容國先生、楊國安先生、盧永仁博士，太平紳士及魏偉峰博士。